**生命在高原的诗意栖居**

**——试论《雪山大地》中的三重人性美**

王传仟 文学院

杨志军的长篇小说《雪山大地》是青藏高原半个多世纪沧桑巨变的历史缩影，也是对极寒之地人性之光的礼赞。小说通过父辈们和藏族同胞奋斗时所看见雪域高原特有的风景、人物的描写，勾绘出令人难忘的人性图谱。正如茅奖评委黄发有所评价的“质朴的人性、高尚的美、雄壮的境”。人文情怀不应成为一种理想主义口号，也不应成为无度宣泄情感的方式，而是一种尊重生命、互助共生、信仰支撑的情怀。本文将从博爱奉献的伦理美、民族交融的情感美，天人和谐的生态美三个层面来论述《雪山大地》的人性内涵及人性之美。

一、博爱与奉献：伦理选择中的道德光辉

小说里面最打动人的人性美就是父亲母亲这些建设者，还有桑杰、赛毛这样的牧民，在关键时刻总是把自己的得失放在一边，做出超越个人利益的伦理选择。正如康德说的“出于义务”，最可贵的就是这种行为的无功利性与自愿性。

托尔斯泰指出：“博爱就是人类存在和幸福的唯一保证”。在这样的理念之下母亲被赋予了博爱的意义。当医生在危急时刻选择放弃的时候她却先伸手去救病人，在“生别离山”建立医疗所最终英年早逝。这种无畏的举动是对生命的尊严的人文关怀精神—正如列维纳斯所说：“向他者无条件敞开”。这是一种跨越阶层、种族的大仁慈大慈悲情怀，是一个人面对他人应具备的道德自觉与伦理担当。

叔本华指出：“人性的最美与最善，在于自觉地过着一种道德生活，也在于深刻思考着生命的奥义。”藏族牧民身上的感人至深、甘之如饴般的牺牲精神，就是这个美和善。桑杰妻子赛毛为了抢救被河水卷入深处的汉族干部—父亲，而自己却被激流冲走了。这种舍己救人的事例如此自然而然的发生，仿佛是她一生最本真的状态。它来自于他们所内化过的极其严苛的道德规律以及对待朋友及恩人犹如自家亲人的逻辑在内心中生根发芽的结果。保护一位给草原带来巨变的“汉族公家人”，便是天经地义的事。这种道德律令，在雪山大地的崇高、圣洁中融为一体，成为他行动最高准绳。“父亲”后来深有体会地说过一句话，“‘雪崖无道涯’是藏地牧民的精神法则，让他抱着至真至诚的心灵祭供自然敬畏天地”。赛毛之死，就是这道“雪崖无道涯”的刹那绽放，是最朴实也是最伟大的善。它化为“我”的守护者对于雪山大地保护与发展的一往情深和一腔热忱。

而父亲是另一种形式的贡献——几十年如一日地守着这片草原，从办学到办贸易公司再到各种危机应对，他在其中体现出儒家兼济天下的入世精神和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他会得到牧民的信任，并不是因为他是高高在上的“改造者”，他尊重当地文化逻辑，走进了当地人的现实世界。像对待头人角巴去留问题上，他知道角巴在当地有很高的威望，他没有简单地听从上级指示把角巴驱逐走，而是采取了更为符合牧区实际的变通办法。依靠对理解、尊重来坚守，使他的奉献带有人情味，也获得了丰硕成果。他把工作当成了“朝圣”，于是把凡间的工作提升为精神信仰的高度，表现出另一种形式的奉献——服务他人、建设家园之时所实现自己生命的意义以及人格的提高。

二、理解与共情：民族交融中的人性温度

《雪山大地》不再把人性美的呈现局限在个体的英雄主义、牺牲这些层面，而是把这种美放在汉藏两个民族遇见—认识—了解—融入的大环境里，在差异中找共识，在交流交往中建立起一种信任感所呈现出的一种共同体之美。因此美是打破隔阂之后的互动，情感上的沟通。

想要实现融合，第一步就是打破“我们”和“他者”的壁垒，小说里写着以父亲、母亲为代表的建设者们怀着最大的善意付出最漫长的时光去拆掉这堵墙，并不是一马平川，“从最基本的沟通工具—语言开始”，“初到草原的父亲首先要学的就是藏语”。学习并不是掌握一门工具这么简单的事，“更像是一道通往藏族人民内心世界的天梯”，当你能够用简单的藏语与牧民进行交流时，冰消雪化之路才刚刚开始。

更进一步的努力在于对当地习俗以及精神信仰的尊重，也是融入。父亲并不是一个高高在上，俯视众生的“启蒙者”或管理者的角色，而是谦卑地选择融入。念诵祈福真言、参与敬拜雪山大地仪式，在藏族同胞眼中，是对他们整个文化的至高礼赞。哲学家马丁·布伯在《我与你》里区分了两种关系，“我一它”，是将对方作为可以被利用的对象，而“我一你”则是主体之间的真实相遇、对话和敞开。父亲就是通过身体力行的一系列实践，将最初的“我-它”审视转变成“我-你”的真情告白，并最终让牧民们认可自己，从一名“外来干部”变为“同在雪山脚下沐浴阳光的人”，这是跨越文化的障碍之后迈出的第一步——放下偏见，靠近真心的温暖人情。

霍米·巴巴说：“我们在文化交流过程中要保持动态平衡，我们要打破非此即彼的文化对立关系，实现互相渗透和新认识。”如果说消除隔阂是初步，那文化的相互渗透、深度共鸣则是民族交往的高潮部分。《雪山大地》描绘的并不是简单的文化覆盖的过程，而呈现的是双方理解的过程，这种融合往往都是通过一些诗意细节来表现出来的，在异质性的背后找到共有人性的地方，比如父亲让自己的坐骑马日尕回归自然当中去，就深深地震撼了当地的牧民们。在父亲心中，这里面或带着对自由生命的敬意和不忍；可在藏族文化万物有灵、众生平等的观念下，却获得了最深层的理解与回应--他承认了这个生命自我的意志选择。而同理，学校师生为梅朵红举行葬礼降半旗送行，这既是对忠诚信赖之“伙伴”逝去的深情告别，又是汉民族师长们一视同仁地尊重生命的方式，这些看似不同的行动背后都有着对人类共同珍视并守护着的那股子“生命的尊严”。在一次又一次的深入体会中，一个稳固的情感共同体终于建立起来。它消融着本地人和外来人的界限、模糊着族裔身份的区别，形成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一种生命连接。

这种共同体的力量，在危难时就体现得最淋漓尽致，草原遭遇了雪崩、暴风雪等自然灾害的时候，发展的道路上出现了各种困难的情况之际，汉人与藏同胞之间已经分不清谁的“你”和谁的“我”，都凝聚成了一股叫做“我们”的力量，一同面对风雨并共度难关。父亲事业属于大家的事业，母亲病人也成了所有人牵肠挂肚的人！他们在共享这片雪山大地所蕴含着的一切物资财富的同时还共建了一个精神家园，在这个家园里面人类美好的情感能够彼此传递激发形成一种良性的情感循环过程这就形成一个情感共同体。在这个集体中，人性美不再只是个人闪光的瞬间美好，而是变成了笼罩在群体身上的温暖气场、一个人向前的精神支柱。这种从个体到群体的情绪升华，正是《雪山大地》里民族交融所展现的人性风光是最动人的部分，也是最能凸显美的另一维度：美存在于关系之中，在联结之间，在“我们”共同创造的命运之中。

三、敬畏与共生：生态伦理中的生命智慧

《雪山大地》里人性美的另一维度，包含人和自然生态系统的共处概念和对动植物生命体的关爱，在这种特别的叙述视角下，传统的人文主题有了新的思想内容，变得更有灵性一些。

小说中对于藏族文化独有的“诗性思维”有着很深的体现，这种思维方式下的雪山、草原、河流、动物等并不是有灵性的主体，而是被观看的对象，“能和人说话还能盯着你看”的生命。“早晨的阳光带着最新鲜的锋芒刺破了草原大地…朦胧的群山在左边，清亮的旷野在右边，不畏严寒勤劳的鹰自由地盘旋着，整个天空都跟着潇洒起来。”这是人在看风景而不是天地万物都在场的生命感。

这种万物有灵的观念产生于藏族人民对自然绝对的敬畏以及虔诚供奉，他们的道德律是与雪山大地联系在一起的。于是形成了一个特殊的生态人格，他们的人性之善之美，和自己对于大自然的敬畏、保护都是统一起来的。他们从不破坏自然资源，知道人跟自然是相生共存、休戚相关的生命共同体。《雪山大地》中的草原在面临过牧退化、雪崩等一系列生态环境危机的时候，新一代建设者们如强巴、才让所推行十年搬迁计划、“牧人城市化”，也是最终的目的还是为了挽救阿尼玛卿草原，在社会发展进程中尊重并顺应当下生态规律。

从这个意义上，《雪山大地》里的人性美就超越了人与人的美好，上升到了中国古代哲学的“天人合一”。人性的完美，不仅仅体现在人间的好，在人与天地万物间也能够保持和谐相处。正如马海轶所说：“大自然成了人类的母亲，父亲的庇护所……是人们成长的摇篮，也是治疗创伤和复元的机会。”小说人物对于自然的敬畏、呵护也是一种人格的表现,是一种对自然、对自己以及他人的一种尊重。“所以，作品中人物对自然界崇敬、爱护就是一种人性之美。”这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对生命维度更广的生命关照下的表现。

《雪山大地》从博爱奉献的赤诚开始，再到民族交融的温情，最后到天人合一的深邃，一层层、一重重地打开，这是一次厚重的人性美学盛宴。杨志军将生命体验嵌入到扎实的笔力里，在最艰苦绝境、最壮阔的历史褶皱处看到了人性的善和温暖如雪山融水般的永恒，在最艰苦恶劣的高原上看到了人格像格桑花一样坚韧绽放。它回溯青藏高原一段岁月的沉浮，也礼赞着人性里的永恒善良与神性的光辉，在这片精神沃土上，有我们值得珍惜的人类高贵和光明，诗意的精神家园给我们的生活态度和诗化表达指明了方向。